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证券代码: 601998

证券简称: 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 临2018-051

发行人声明

1.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完成后, 本行经营与收益的变化, 由本行自行负责; 因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引起的投资风险, 由投资者自负。

3.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预案及其摘要的内容和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 投资者在参与认购前应认真阅读本预案。

5. 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表示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的最终判断, 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事项非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相关事项的最终决定, 尚需待本次股东大会及 A 股 H 股类别股东会通过, 由普通股股东和优先股股东分类表决通过以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1. 为改善本行资本结构, 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 满足业务持续发展需要, 本行拟在境内发行优先股补充其他一级资本。

2.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完成后, 本行经营与收益的变化, 由本行自行负责; 因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引起的投资风险, 由投资者自负。

3.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预案及其摘要的内容和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4.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采取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发行对象为符合《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本次优先股采用附新股息条款, 其中包含对普通股股东的股息分配限制条款, 不构成对优先股股东的承诺。

5. 本次优先股股息率由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 由普通股股东和优先股股东分类表决通过以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6.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股息率, 由股东大会根据本行实际情况确定。

7.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股息率, 由股东大会根据本行实际情况确定。

8.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股息率, 由股东大会根据本行实际情况确定。

9.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股息率, 由股东大会根据本行实际情况确定。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的股息率, 由股东大会根据本行实际情况确定。

11. 除另有说明外, 本预案中的财务数据均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数据。

释义

在本非公开发行预案中, 除非文义载明, 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发行人、本公司、中信银行: 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办法》: 指《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2013年1月1日起开始施行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国务院: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银监会: 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中国保监会: 指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人民币元: 指人民币元。

A股普通股: 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一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普通股: 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

本次发行/本次优先股/本次境内发行: 指发行人于2018年12月13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由境内非银行类金融机构发起的优先股发行方案。

控股股东: 指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本预案: 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章程》: 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指《优先股试点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指《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运作指引(第 2 号)——关于基金投资优先股》。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